

福建省特殊教育补助资金 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专项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 中央下达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情况。中央分两批次下达我省 2024 年特殊教育补助经费 1740 万元，支持我省特殊教育改革发展。

2.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扩大特殊教育资源，推进特教资源中心（教室）建设，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提升特殊教育质量。

（二）省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 资金下达情况。省级根据特殊教育资金管理办法要求，综合考虑各地特殊教育资源布局和 2024 年全省特殊教育重点工作安排，将中央资金 1740 万元及时下达相关市、县（区），主要用于支持原省级扶贫开发重点县特殊教育学校改善办学条件、特殊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和承担特殊教育资源中心职能的学校完善资源建设等。一是补助 16 个原省级扶贫开发重点县特殊教育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共 511 万元；二是补助 7 所特殊教育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开展标准化学校创建，共 867 万元；三是补助承担特殊教育资源中心职能的学校完善资源建设，共 292 万元；四是

对特殊教育工作成效开展显著的南安市特殊教育学校、福州星语学校分别奖补 40 万元、30 万元，进一步支持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办学水平。

2. 绩效目标情况。设置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4 个，三级指标 7 个。我省在下达补助资金的同时，将全省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指标分解下达各设区市和有关学校。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 年，我省安排特殊教育补助经资金 1918.8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714 万元，地方及其他资金 178.85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中央下达我省 2024 年特殊教育补助经资金 1740 万元，支出 1009.2 万元，执行率为 58%；地方财政投入特殊教育补助相关资金 178.85 万元，全部支出。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财政部、教育部《特殊教育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72 号）等相关规定，规范资金安排，加强使用管理。一是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在支持各地加快改善特教学校办学条件基础上，积极推进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创设融合校园文化环境，推进融合教育。二是积极推进项目落实。加强特教学校资源项目储备，由各地遴选安排。及时下达省级补助资金，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督促和指导，推进项目落实。三是强化绩效评价。根据资金额度及项目建设情况，分解绩效目标任务，要求市、县教育

和财政部门加强绩效管理，建立绩效评价机制，加强监督检查，确保专款专用。省级加强对各地项目执行进度的监督指导，督促各地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在中央资金及政策支持下，全省各级教育、财政部门积极配合，齐心协力，坚持把特殊教育作为加快教育事业发展的的重要组成部分，统一规划、加强统筹，截至 2024 年底，年度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全省特殊教育普及水平有效巩固，办学质量得到提高，特殊教育学校、教师及学生、家长综合满意度较高。其中，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安置率保持在 97%以上，16 个原省级扶贫开发重点县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明显改善，7 个特殊教育学校全部完成改造并通过省级标准化评估验收，特殊教育资源中心、资源教室和孤独症儿童教育指导中心建设进一步完善，融合教育发展水平明显提升。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共设置 2 项指标，均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任务。2024 年新建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孤独症教育中心数量 6 个；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 99.84%。

2. 质量指标。共设置 3 项指标，均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任务。薄弱特教学校改造验收达标率 100%、建设资源教室达标验收率 100%、建设特教资源中心验收达标率 100%。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共设置 1 项指标，特殊教育资源扩大。

全省现有特殊教育学校 79 所，增加 3 所；普通学校特殊教育资源教室 803 个，增加 170 个；招生数增加 328 人；在校生数增加 1074 人。

4.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根据各设区市绩效指标汇总平均，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92.91%，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92.62%，达到年度目标。

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为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 2024 年中央补助资金执行进度等绩效因素作为资金分配的重要参考和年度预算安排的依据。下阶段，我省将继续完善资金绩效评价结果运用，进一步推动各地加快项目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适时在省教育厅官方网站公开绩效自评情况。

附：福建省特殊教育补助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件

福建省特殊教育补助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特殊教育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省教育厅、省财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省教育厅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918.85	1109	61.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40	1009	58%	
		地方资金	178.85	178.85	10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规定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拨付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执行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付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扩大特殊教育资源，推进特教资源中心（教室）建设，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提升特殊教育质量。			全省特殊教育普及水平有效巩固，办学质量得到提高，16个原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明显改善，7个特殊教育学校通过省级标准化评估验收，10个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巡回指导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孤独症教育中心数量	增加	6	
			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	≥97%	99.84%	
		质量指标	薄弱特教学校改造验收达标率	100%	100%	
			建设资源教室验收达标率	100%	100%	

			建设特殊教育资源中心验收达标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殊教育资源	100%	100%。2024 年增加特教学校 3 所，资源教室增加 170 个，招生数增加 328 人，在校生数增加 1074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90%	92.91%，根据各设区市绩效指标汇总平均。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90%	92.62%，根据各设区市绩效指标汇总平均。	